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總收文事由

廳

長

呈

稿擬稿

呈請

檔案

大廳建會字第

字第

73457

號

號

四月十六日

時封發

四月十八日

時蓋印

對目

時校對

月日

時繕寫

月日

時判行

月日

時核簽

月日

時擬稿

月日

時交辦

中華民國

附件

另文

別貼

0

其臣王

事由：同福面由

及所局机何

查：通子崇光理安，三十三年，及職欠了各案

補助全有姓是事

鈞所省被特令及此既指是北之何例飭由

供如宋樓給去案之三

二批据抄定核是鄂西區各造案活办不交職及

後願各且前案經核原冊列支五五五五元

一書無不合，理在柱之原書以各新

照核手通



張

王

桓王郡西岳長途宛號亦子安法飲

善王康王朕名母三

吳東建後一長經

查奉交及所屬善材車已二兩等件三年度善料應上呈呈各考冊
前經轉核結在案茲按長途客貨部西果可交呈費連
冊亦請予核發等情相應咨令另傳冊送核核結者政府
核發以便轉發此致

建設廳會計室

附前咨呈辦理各善料應上呈呈各考冊

王省長會計室



王省長會計室